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
2. 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
 - (1) 每月依稽核計畫完成的稽核報告，於次月底前透過電子郵件或當面呈報方式，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 (2) 每季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彙總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3) 不定期透過電話、電子郵件或當面方式溝通、指導與回應。
 - (4) 若有重大特殊情事者，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
3. 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
 -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113.3.6於會計師會議中說明112年度財報查核重點說明及113.8.5於會計師會議中說明113年半年報財務報告核閱結果說明與113.11.6因應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於會計師會議中說明並溝通意見及會計師事務所透明度報告及獨立性報告。
 - (2) 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之溝通頻率:每年至少2次以上。
 - (3) 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當期財務報表查核情況與結果，亦可充分運用多元溝通管道(如：電話、電子郵件及當面)進行討論。
 - (4) 如有重大意見交流，得視情形安排會議。
4.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管道多元且順暢，溝通狀況良好。
每年獨立董事固定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溝通頻率至少2次以上

113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具體事項如下：

日期	方式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結果
113.3.5	於會計師會議報告	會計師	1. 會計師就112年度財務及損益進行說明，並針對部份會計原則適用問題進行討論。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充分溝通討論，獨立董事已充分了解。針對112年度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12年第四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報告。
113.5.7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 113年第一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報告及稽核主管異動之討論。
113.8.5	於會計師會議報告	會計師	1. 會計師就113年半年度財務報告進行說明。 2.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與溝通。	充分溝通討論，獨立董事已充分了解。針對113年半年度財務報告，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13年第二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113.11.6	於會計師會議報告	會計師	1. 年度查核規劃溝通。 2. KAM關鍵查核事項。 3. 近期法令宣導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永續揭露準則簡介。 5. 會計師事務所透明度報告及獨立性報告。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並提請董事會決議
	於審計委員會報告	稽核主管	1. 113年第三季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2. 提報114年之內部稽核計畫。	充分溝通討論，且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並提請董事會決議。